

## 第二节 破产程序

### 一、破产申请（★）

破产申请，是指破产申请人向人民法院请求，裁定债务人适用破产程序的意思表示。

破产申请人包括债务人、债权人、依法对债务人负有清算责任的人以及国务院金融监督管理机构。

### 二、破产申请的受理（★★）

#### （一）受理时限

1. 债权人提出破产申请的，人民法院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 **5 日** 内通知债务人。

债务人对申请有异议的，应当自收到人民法院通知之日起 **7 日** 内向人民法院提出。

人民法院应当自异议期满之日起 **10 日** 内裁定是否受理；债务人对债权人的申请未在法定期限内向人民法院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人民法院应当依法裁定受理破产申请，并自裁定作出之日起 **5 日** 内送达债务人。

债务人收到人民法院受理债权人提出的破产申请裁定后，应当自裁定送达之日起 **15 日** 内向人民法院提交财产状况说明、债务清册、债权清册、有关财务会计报告以及职工工资的支付和社会保险费用的缴纳情况。

#### （二）受理后的工作

##### 1. 指定管理人

**人民法院** 裁定受理破产申请的，应当同时 **指定管理人**。

##### 2. 通知、公告

人民法院应当自裁定受理破产申请之日起 **25 日** 内通知已知债权人，并予以公告。

#### （三）不予受理或驳回

##### 1. 破产申请的不予受理

人民法院收到申请人提出的破产申请后，经审查发现破产申请具有以下情形、不符合规定条件的，应当作出裁定，不予受理：

（1）债务人有隐匿、转移财产等行为，为了逃避债务而申请破产的；

（2）债权人借破产申请毁损债务人商业信誉，意图损害公平竞争的。

##### 2. 破产申请的驳回

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经审查发现债务人有巨额财产下落不明且不能合理解释财产去向等情形，即没有达到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或者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界限的，可以裁定驳回申请。

申请人对驳回申请的裁定不服的，有权自裁定送达之日起 **10 日** 内向上一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例题-单选题】** 根据《企业破产法》及相关规定，破产管理人确定模式是（ ）。

A. 由债权人委员会确定

B. 由债权人会议选任

C. 由债务人选任

D. 由人民法院指定

**答案：D**

**解析：** 人民法院裁定受理破产申请的，应当同时指定管理人。

### 三、破产案件受理的法律后果（★★）

#### 1. 个别清偿无效

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债务人对个别债权人的债务 **清偿无效**。

#### 2. 债务人的债务人、财产持有人

（1）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债务人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当向 **管理人** 清偿债务或者交付财产。

（2）债务人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故意违反上述规定向债务人清偿债务或者交付财产，使债权人受到损失的，**不免除** 其清偿债务或者交付财产的义务。

#### 3. 双方均未履行完毕的合同

（1）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管理人对破产申请受理前成立而债务人和对方当事人 **均未履行完毕** 的合同有权决定解除或者继续履行，并通知对方当事人。

（2）管理人自破产申请受理之日起 **2 个月** 内未通知对方当事人，或者自收到对方当事人 **催告** 之日起 **30 日** 内未答复的，**视为解除合同**。

(3) 管理人决定继续履行合同的，对方当事人应当履行；但是，对方当事人有权要求**管理人提供担保**。管理人不提供担保的，**视为解除合同**。

#### 4. 执行程序、保全措施

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有关债务人财产的保全措施应当解除，执行程序应当中止。

#### 5. 未决诉讼

(1) 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已经开始而尚未终结的有关债务人的民事诉讼或者仲裁应当中止；在管理人接管债务人的财产后，该诉讼或者仲裁继续进行。

(2) 破产申请受理前，债权人就债务人财产提起下列诉讼，破产申请受理时案件尚未审结的，人民法院应当中止审理：

- ①主张次债务人代替债务人直接向其偿还债务的；
- ②主张债务人的出资人、发起人和负有监督股东履行出资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协助抽逃出资的其他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等直接向其承担出资不实或者抽逃出资责任的；
- ③以债务人的股东与债务人法人人格严重混同为由，主张债务人的股东直接向其偿还债务人对其所负债务的；
- ④其他就债务人财产提起的个别清偿诉讼。

(3) 债务人破产宣告**后**，人民法院应当**判决驳回**债权人的诉讼请求。但是，债权人一审中**变更**其诉讼请求为追收的相关财产**归入债务人财产**的除外。

(4) 债务人破产宣告**前**，人民法院依据规定裁定驳回破产申请或者终结破产程序的，上述中止审理的案件应当依法**恢复审理**。

#### 6. 就债务人财产向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破产申请受理后，债权人就债务人财产向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的，人民法院不予受理。

**【例题-单选题】**法院裁定受理破产申请后，下列有关各方的做法中，符合法律要求的是（ ）。

- A. 债务人的债务人向债务人清偿债务
- B. 债务人指定破产管理人
- C. 对管理人决定继续履行的合同，对方当事人要求债务人提供担保
- D. 对破产申请受理前成立而双方均未履行完毕的合同，管理人决定解除

**答案：D**

**解析：**

(1) 选项 A：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债务人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当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者交付财产；

(2) 选项 B：“人民法院”裁定受理破产申请的，应当同时指定管理人；

(3) 选项 CD：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管理人对破产申请受理前成立而债务人和对方当事人均未履行完毕的合同有权决定解除或者继续履行，并通知对方当事人。管理人决定继续履行合同的，对方当事人应当履行；但对方当事人有权要求“管理人”提供担保，管理人不提供担保的，视为解除合同。

**【例题-多选题】**法院裁定受理破产申请后，下列关于法律后果的说法中，正确的有（ ）。

- A. 有关债务人财产的保全措施应当解除
- B. 有关债务人财产的执行程序可以终止
- C. 有关债务人的刑事诉讼应当中止
- D. 债务人未履行完毕的合同，不得解除
- E. 有关债务人的仲裁应当中止

**答案：AE**

**解析：**

(1) 选项 AB：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有关债务人财产的保全措施应当解除，执行程序“应当中止”；

(2) 选项 CE：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已经开始而尚未终结的有关债务人的“民事”诉讼或者仲裁应当中止；在管理人接管债务人的财产后，该诉讼或者仲裁继续进行；

(3) 选项 D：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管理人对破产申请受理前成立而债务人和对方当事人均未履行完毕的合同有权决定解除或者继续履行，并通知对方当事人。